

# 江苏省机关单位发电

发电单位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签发盖章 陆永泉

等级

苏交传〔2020〕262号

## 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0年度江苏省 交通技术能手和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 技能大师工作室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交通运输局，厅属各单位，江苏交通控股公司、省港口集团、省铁路集团、东部机场集团：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党组关于加强新时代全省交通运输行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苏交党〔2019〕119号）《江苏省交通技术能手评选表彰管理办法（修订稿）》（苏交政〔2019〕16号）和《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技能大师工作室评选管理办法》（苏交政〔2020〕14号）有关精神，省厅决定开展2020年度江苏省交通技术能手和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技能大师工作室（以下简

称 省交通技术能手 和 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 ) 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 省交通技术能手评选条件

在省交通运输行业职业（工种）岗位工作，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未受过党纪政纪处分、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在开展技术革新、技术改造以及推广先进技术方面成绩优异，取得一定的经济效益。

2.在本职业（工种）中有绝招绝技，或在实践中总结出先进的操作技术和方法，被行业认可。

3.指导青年职工和学生进行技能训练，在带徒、传艺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

4.参加行业各类技能竞赛，取得优异成绩的。

已获得省、部级技术能手或 江苏省交通技术能手 称号的，不再重复推荐。

### (二) 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评选条件

1.技能大师的条件：技能大师应当是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的高技能人才，技能拔尖、技艺精湛，具有较强创新创造能力和社会影响力，在带徒传技方面经验丰富，身体健康，能够承担工作室日常工作。同时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创新创优方面。进行技术革新和技术改造，或利用所掌握的绝技绝活用于实际生产与经营，或开发研制、创作有价值

的新产品、新作品、新工艺等，取得显著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

(2) 技术攻关方面。在科研、生产中攻克技术难关，或在新设备、新工艺、新材料的引进和使用上取得突破，大幅度提高劳动生产效率的。

(3) 科技成果转化方面。对科学研究与技术开发所产生的科技成果进行后续试验、应用、推广工作取得显著成效的。

(4) 授艺带徒方面。举办有一定规模的培训班或依托学校实训基地传授技艺、培养人才，产生辐射效应，且培养的徒弟技艺高超，为培养高技能紧缺人才作出突出贡献的。

获得中华技能大奖、江苏技能大奖、省部级以上技术能手、省交通技术能手、省交通工匠等称号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申报。

## 2. 申报单位的条件：

(1) 有符合条件的技能大师。

(2) 高度重视技能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技能人才培养、评价、选拔、使用和激励政策制度。

(3) 能够为技能大师工作室提供相应的资金支持，以及包括场所、设备在内的必要工作条件。

### (一) 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人推荐材料包括：

1. 主管单位推荐函；

2. 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人推荐汇总表（附件1）；

3. 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人评审专家签名表（附件2）；

- 4.省交通技术能手审批表；
- 5.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人事迹材料和证明材料；
- 6.公示结果说明。

(二) 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候选单位推荐材料包括：

- 1.主管单位推荐函；
- 2.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候选单位推荐汇总表（附件3）；
- 3.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候选单位评审专家签名表（附件4）；

- 4.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申报表；

5.申报报告。包括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实施方案（含指导思想、工作目标、运行方式、保障措施、管理制度等）、技能大师工作室成立的必要性和现有优势、申报单位加快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政策措施、为技能大师工作室提供资金支持以及场所和设备等必要工作条件的情况说明等。

6.证明材料。包括技能大师工作室领办人的身份证、中华技能大奖、江苏大工匠、江苏工匠、省部级以上技术能手、省交通技术能手、省交通工匠等获奖证书以及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等。

- 7.公示结果说明。

1.各设区市和有关单位要结合实际，按照两个管理办法规定的评选工作程序精心组织本地区、本单位的评选推荐工作，要对申报材料认真审核、严格把关，按照要求进行公示。各设区

市可推荐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人不超过5人，推荐省交通大师工作室候选单位不超过2个。厅属有关单位和省属交通运输企业可推荐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单位不超过2人，推荐省交通大师工作室候选单位不超过1个。

2.纸质申报材料于7月31日前报送至省厅政治处，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发至邮箱914157902@qq.com，逾期申报无效。《江苏省交通技术能手评选表彰管理办法（修订稿）》和《江苏省交通运输行业技能大师工作室评选管理办法》请在江苏省交通运输厅门户网站 通知公告 中下载。

联系人：王晓印；电话：025-52853516；地址：南京市升州路16号江苏省交通运输厅A楼512室；邮政编码：210001。

- 附件：1.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人推荐汇总表  
2.省交通技术能手候选人评审专家签名表  
3.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候选单位推荐汇总表  
4.省交通技能大师工作室候选单位评审专家签名表

江苏省交通运输厅

2020年6月10日